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6-119

债券代码：112189

债券简称：12 瑞泽债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2 瑞泽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1 日、2016 年 9 月 2 日和 2016 年 9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12 瑞泽债”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2 瑞泽债”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关于“12 瑞泽债”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2016 年 9 月 1 日、9 月 2 日、9 月 5 日、9 月 6 日、9 月 7 日）选择将其持有的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2 瑞泽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2 瑞泽债”（债券代码：112189）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 1,713,260 张，回售申报金额 171,326,000 元（不含利息），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剩余托管数量为 1,086,740 张。

公司对“12 瑞泽债”回售部分支付的本金和利息已足额支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该资金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16 年 9 月 19 日。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4 日